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廈置業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8)

## **年度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華廈置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與應佔其聯營公司業績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業績連同上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收益	三	<b>38,611,721</b>	7,812,695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b>(7,100,000)</b>	100,0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 虧損淨額		-	(205,407)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 虧損		<b>(68,378)</b>	-
其他（虧損）／利潤	五	<b>(6,209,652)</b>	3,491,274
獲取收入之物業之直接開支	六	<b>(2,320,516)</b>	(1,505,363)
出售已建成物業成本		<b>(1,091,095)</b>	-
員工成本	六	<b>(8,643,174)</b>	(8,559,287)
其他經營費用	六	<b>(2,447,275)</b>	(1,817,959)
經營溢利／（虧損）		<b>10,731,631</b>	(684,04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一	<b>11,737,161</b>	38,599,505
除所得稅前溢利		<b>22,468,792</b>	37,915,458
所得稅（費用）／抵免	七	<b>(2,712,617)</b>	1,064,90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益總值		<b>19,756,175</b>	38,980,362
股息	八	<b>41,126,400</b>	41,126,400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	九	<b>0.16</b>	0.32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213,200,000	220,300,00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803,654,069	816,816,908
遞延所得稅資產		7,197,896	6,146,263
		<u>1,024,051,965</u>	<u>1,043,263,171</u>
<b>流動資產</b>			
待出售之已建成物業		695,374	1,456,911
聯營公司欠款		-	38,231,825
應收業務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十	2,214,075	1,171,858
可退回所得稅		-	3,02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	1,465,790
現金及銀行結餘		313,875,081	277,613,090
		<u>316,784,530</u>	<u>319,942,503</u>
		<u>1,340,836,495</u>	<u>1,363,205,674</u>
<b>資產總值</b>			
<b>權益</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78,624,000	78,624,000
股本		<u>78,624,000</u>	<u>78,624,000</u>
保留溢利		27,820,800	27,820,800
- 擬派發股息		1,129,616,898	1,150,987,123
- 其他		<u>1,157,437,698</u>	<u>1,178,807,923</u>
		<u>1,236,061,698</u>	<u>1,257,431,923</u>
<b>權益總值</b>			

	附註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所得稅負債		<b>1,076,478</b>	896,422
<b>流動負債</b>			
欠聯營公司款項		<b>95,366,033</b>	98,066,033
應付業務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十一	<b>4,749,042</b>	6,811,296
應付所得稅		<b>3,583,244</b>	-
		<b>103,698,319</b>	104,877,329
<b>負債總值</b>		<b>104,774,797</b>	105,773,751
<b>權益及負債總值</b>		<b>1,340,836,495</b>	1,363,205,674
<b>流動資產淨額</b>		<b>213,086,211</b>	215,065,17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一、 一般資料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公平值列賬之本集團投資物業約為港幣2億1,320萬元。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所持投資物業之公平值約為港幣6億4,000萬元，並已計入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內。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港幣710萬元已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入賬，而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所持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港幣1,370萬元亦包括在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內。

### 二、 編製基準

此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準則」）及香港法例第 622 章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的規定而編製。此綜合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按公平值列賬之投資物業的重估而作出修訂。

此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初步年度業績公告內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二三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屬於本公司該等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但資料數據卻來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公司條例》第436條規定而披露的有關此等法定財務報表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按《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規定，已向公司註冊處遞交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並將適時遞交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本集團的核數師已就本集團兩個年度的財務報表發表報告。核數師在該等報告中並無保留意見，亦無提述任何其在無提出保留意見下須予強調注意的事項，《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的聲明亦沒有包括在內。

## 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的經修訂準則：

年度改進項目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財務準則年度改進
財務準則第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7號之修訂	適用範圍較窄之修訂
會計指引第5號（修訂）	經修訂會計指引第5號 — 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處理

採納以上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沒有任何重大影響，亦毋須作出追溯調整。

### 三、 收益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租金收入		
投資物業	2,721,136	1,683,786
其他物業	1,687,480	1,640,891
銀行利息收入	7,203,874	2,951,155
股息收入	324,868	3,570
根據財務準則第15號之收益		
<i>當時確認</i>		
出售待出售之已建成物業	25,000,000	-
<i>期間確認</i>		
管理費收入	1,674,363	1,533,293
	<u>38,611,721</u>	<u>7,812,695</u>

### 四、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從事一些與投資控股、物業發展、投資及管理有關之業務。除此以外，並沒有其他重大獨立分部之業務。根據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作分配資源、評估營運分部表現及策略性決定之本集團內部財務報告，可供匯報之營運分部為物業發展、投資及管理以及資金投資及管理。

分部資產包括投資物業、應收款項、待出售之已建成物業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而不包括一些項目如可退回稅項及遞延所得稅資產（2022：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待出售之已建成物業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而不包括一些項目如可退回稅項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分部負債包括營運負債，而不包括一些項目如應付稅項、未付股息及遞延所得稅負債。

	物業發展、 投資及管理 港元	資金投資及 管理 港元	總值 港元
<b>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銀行利息收入	-	7,203,874	7,203,874
租金收入	4,408,616	-	4,408,616
出售待出售之已建成物業	25,000,000	-	25,000,000
管理費收入	1,674,363	-	1,674,363
其他收益	-	324,868	324,868
收益	<b>31,082,979</b>	<b>7,528,742</b>	<b>38,611,721</b>
分部業績	<b>18,514,722</b>	<b>1,063,297</b>	<b>19,578,019</b>
未分配成本			<b>(8,846,388)</b>
經營溢利			<b>10,731,631</b>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b>11,737,161</b>	-	<b>11,737,161</b>
除所得稅前溢利			<b>22,468,792</b>
所得稅費用			<b>(2,712,617)</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b>19,756,175</b>
分部資產	<b>214,732,761</b>	<b>315,251,769</b>	<b>529,984,530</b>
聯營公司	<b>803,654,069</b>	-	<b>803,654,069</b>
未分配資產			<b>7,197,896</b>
資產總值			<b>1,340,836,495</b>
分部負債	<b>97,603,760</b>	-	<b>97,603,760</b>
未分配負債			<b>7,171,037</b>
負債總值			<b>104,774,797</b>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b>(7,100,000)</b>	-	<b>(7,100,000)</b>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 資產之虧損	-	<b>(68,378)</b>	<b>(68,378)</b>

	物業發展、 投資及管理 港元	資金投資及 管理 港元	總值 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銀行利息收入	-	2,951,155	2,951,155
租金收入	3,324,677	-	3,324,677
管理費收入	1,533,293	-	1,533,293
其他收益	-	3,570	3,570
收益	<u>4,857,970</u>	<u>2,954,725</u>	<u>7,812,695</u>
分部業績	<u>1,465,205</u>	<u>6,052,550</u>	7,517,755
未分配成本			(8,201,802)
經營虧損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8,599,505	-	(684,047) 38,599,505
除所得稅前溢利			37,915,458
所得稅抵免			1,064,90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u>38,980,362</u>
分部資產	260,727,408	279,512,066	540,239,474
聯營公司	816,816,908	-	816,816,908
未分配資產			6,149,292
資產總值			<u>1,363,205,674</u>
分部負債	102,833,097	-	102,833,097
未分配負債			2,940,654
負債總值			<u>105,773,751</u>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100,000	-	100,0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 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淨額	-	(205,407)	(205,407)

## 五、 其他（虧損）／利潤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匯兌（虧損）／利潤淨額	<b>(6,397,068)</b>	3,303,232
雜項	<b>187,416</b>	188,042
	<b><u>(6,209,652)</u></b>	<b><u>3,491,274</u></b>

## 六、 按性質劃分之費用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獲取收入之物業之直接開支		
投資物業	<b>1,054,516</b>	972,871
其他物業	<b>1,266,000</b>	532,492
	<b><u>2,320,516</u></b>	<b><u>1,505,363</u></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酬金	<b>8,031,137</b>	7,970,091
退休計劃供款	<b>612,037</b>	589,196
	<b><u>8,643,174</u></b>	<b><u>8,559,287</u></b>
其他經營費用		
核數師酬金		
核數費	<b>560,100</b>	560,100
非核數費	<b>389,000</b>	389,000
其他	<b>1,498,175</b>	868,859
	<b><u>2,447,275</u></b>	<b><u>1,817,959</u></b>

## 七、 所得稅（費用）／抵免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2022: 16.5%）提撥準備。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撥備	<b>(3,584,194)</b>	-
遞延所得稅	<b>871,577</b>	1,064,904
	<b><u>(2,712,617)</u></b>	<b><u>1,064,904</u></b>

## 八、 股息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已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1仙（2022：港幣11仙）	<b>13,305,600</b>	13,305,600
擬派發之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1仙（2022：港幣11仙）	<b>13,305,600</b>	13,305,600
擬派發之特別股息每股港幣12仙（2022：港幣12仙）	<b>14,515,200</b>	14,515,200
	<b>41,126,400</b>	41,126,400

附註：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四舉行之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1仙及特別股息每股港幣12仙。此等擬派發之股息將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保留溢利部份列賬。

## 九、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以本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而計算。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b>19,756,175</b>	38,980,362
已發行普通股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	<b>120,960,000</b>	120,960,000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	<b>0.16</b>	0.32

本公司沒有可攤薄的潛在普通股。

## 十、 應收業務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應收業務賬款		
於三個月內	457,865	453,428
四至六個月	-	15,000
其他應收款項	1,398,255	433,194
預付款項及水電按金	357,955	270,236
	<u>2,214,075</u>	<u>1,171,858</u>

附註：

- (a) 應收業務賬款乃應收租金及管理費。應收租金一般須於每次租期開始發出付款通知書時支付（通常為按月支付），並一般可由相應租戶之租金按金全數收回。管理費一般須於每月月終發出付款通知書時支付。上述之賬齡分析乃按付款通知書日期作出編製。

應收款項均以港元為單位，各董事認為於結算日時此等應收款項之公平價值與賬面值相若。

- (b) 本集團應用財務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對所有應收業務賬款採用全期的預期虧損來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虧損撥備（2022：無）。

## 十一、應付業務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應付業務賬款	-	1,900
其他應付款項	2,518,833	2,045,148
已收租金及水電按金	935,572	939,472
預收款項	-	2,500,000
應計費用	1,294,637	1,324,776
	<u>4,749,042</u>	<u>6,811,296</u>

按發票日期之應付業務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應付業務賬款 於三個月內	-	1,900

## 十二、結算日後事項

繼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日之公告後，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日收悉上市委員會的函件，通知本公司上市委員會經考慮本公司及上市科所提交之所有資料（包括書面及口頭）後，決定維持上市科就本公司股份須根據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6.01(3)條及第 6.01(4)條暫停買賣的決定（「上市委員會決定」）。上市委員會認為：本公司(i)未能根據上市規則第 13.24 條之規定維持足夠的業務運作及擁有相當價值的資產以支持其營運；及(ii)不適合繼續上市。根據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四日之公告，本公司已決定不會就上市委員會決定申請覆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五日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六日，本公司收悉聯交所發出之函件，載列就本公司股份恢復買賣的復牌指引。本公司於其證券獲准恢復買賣前，必須符合所有復牌指引、對導致其暫停買賣的事宜作出補救及全面遵守上市規則至聯交所滿意。根據上市規則第 6.01A(1)條，聯交所可將已連續停牌 18 個月的任何證券除牌。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三日發布的聯合公告，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三日，本公司若干股東正式通知本公司，有關提呈自願性無條件現金要約以收購所有要約股份（「要約」）。本公司與要約人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八日刊發了聯合公告，內容有關要約、要約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八日截止及要約人收到合共 46,953,629 股股份之接納。此後，要約人及要約人一致行動人士獲得本公司百分之九十二點六六的股份，而公眾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持有約百分之七點三四之已發行股份總數。因此，本公司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 8.08(1)(a)條項下百分之二十五之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一日，本公司收悉聯交所函件，載列有關就股份恢復買賣的額外復牌指引，以恢復上市規則第 8.08(1)條規定之最低公眾持股量。

本集團將繼續以目前的狀態經營其業務，同時本公司將探索並考慮可用機會和方案，以制定可行的股份恢復買賣計劃。倘若本公司未能對導致其暫停買賣的事宜作出補救、履行聯交所的復牌指引及全面遵守上市規則至聯交所滿意及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四日之前恢復股份買賣，上市科將向上市委員會建議撤銷本公司的上市地位。

##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1仙（2022：港幣11仙）及特別股息每股港幣12仙（2022：港幣12仙）。連同已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1仙（2022：港幣11仙），全年共派股息每股港幣34仙（2022：港幣34仙）。若建議之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合共每股港幣23仙在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批准，該等擬派發之股息將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六日星期五派發予在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七日星期三登記在成員登記冊內之權益持有人。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九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七日星期三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保享有上述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八日星期一下午四時前送達香港銅鑼灣威非路道十八號萬國寶通中心十六樓一六零七至八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 — 香港經理秘書有限公司，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收益為港幣3,860萬元，為去年的4.9倍。此顯著增長主要是因為本集團出售一個待出售之已建成物業的權益而獲得銷售款項，加上租金收入及利息收入分別增加港幣110萬元及港幣430萬元。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港幣 1,980 萬元，較二零二二年減少百分之四十九點三。縱使本集團之貢獻增加至港幣 800 萬元（2022：港幣 40 萬元），惟本集團應佔其聯營公司之業績減少至港幣 1,170 萬元（2022：港幣 3,860 萬元）。每股盈利為港幣 0.16 元，而去年則為港幣 0.32 元。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顯著下降主要由於本集團及其應佔聯營公司之投資物業重估後錄得公平值虧損港幣 2,080 萬元（2022：港幣 300 萬元利潤）所致。此外，本集團及其應佔聯營公司所出售物業之已變現利潤總額較去年增加港幣 900 萬元。利息收入及投資組合業績分別較去年增加港幣 430 萬元及港幣 50 萬元。我們的租賃業務在疲弱的本地經濟中掙扎，錄得港幣 80 萬元之較佳貢獻。另一方面，去年人民幣兌港元匯率之強勢已不復存在，於回顧年內錄得港幣 970 萬元之不利匯兌差額。

### 業務回顧

#### 物業發展、投資及管理

於回顧年內，縱使處於疲弱的本地經濟中，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之租金收入在營運上略有改善，其對本集團利潤淨額之整體貢獻增加港幣80萬元。

於回顧年內，一間附屬公司出售其位於葵涌的一個廠房及兩個車位的權益。一間聯營公司出售其位於粉嶺的五個工業單位的權益。另外一間聯營公司出售其位於油麻地的所有單位。該等出售之利潤淨額為港幣2,310萬元。

於回顧年度結束後，上述提及的第一間聯營公司出售其位於粉嶺的一個工業單位的權益，並已簽訂協議再出售其位於粉嶺的另外一個工業單位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回顧年內及截至本公告日止，本集團並沒有購入或出售任何物業。

## 投資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投資組合表現與去年相若。人民幣在美元走強的背景下大幅貶值，錄得匯兌虧損，而不是匯兌收益。因而導致港幣970萬元之不利匯兌差額。受惠於全球加息以遏抑急劇上升之通脹，銀行存款利率上升。我們的利息收入較去年增加港幣430萬元。

## 展望

於香港，經濟遭受到第五波新冠肺炎疫情的衝擊。於美國，聯邦儲備局實施了嚴厲措施，例如提高利率和資產負債表正常化，以抑制通脹飆升。金融市場的波動導致部份中小型銀行倒閉。一些評論人士預測，加息週期將在未來一兩個月內結束。然而，人們對持續的高利率環境和經濟衰退的可能性感到擔憂。另一方面，中國在新冠肺炎疫情期後已採取措施以提振其經濟。

於回顧年內，本地經濟從第五波新冠肺炎疫情的低谷中掙扎起來。本地生產總值和私人消費開支在連續幾個季度出現負增長後，而邊境重新開放，二零二三年第一季分別錄得百分之二點七及百分之十三的正增長。二零二三年三月至五月經季節性調整之失業率維持在百分之三的相對較低水平。二零二三年五月之綜合消費物價指數反映了百分之二的通脹。雖然出入口近一年出現負增長，但今年零售銷售卻再次回升。然而，我們的租賃業務並沒有從零售銷售的增長中顯著受惠。

本地經濟的復甦受到全球經濟不景氣氛帶來的不確定因素所籠罩。我們應審慎有效地運用我們珍貴的資源，務求為我們的股東帶來可持續的回報。

## 有關本公司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24條（「第 13.24 條」）之事宜的更新

茲提述（1）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內有關第13.24條的更新、（2）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一日刊發之公告，內容有關聯交所發出之函件內載列本公司之復牌指引（「二零二二年十月復牌指引」）及（3）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刊發之公告，內容有關聯交所發出之函件內載列本公司之額外復牌指引（「額外復牌指引」與二零二二年十月復牌指引合稱「復牌指引」）。根據上市規則第6.01A(1)條，聯交所可將已連續停牌18個月的任何證券除牌。

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第13.24A條，本公司已刊發日期為（i）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四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復牌進度之第一季度更新及繼續暫停買賣（ii）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四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復牌進度之第二季度更新及繼續暫停買賣及（iii）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四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復牌進度之第三季度更新及繼續暫停買賣。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股份（「股份」）仍暫停買賣，以待復牌指引的履行。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二日、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四日、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一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四日、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四日、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四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的公告。

### 自願性無條件現金要約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三日，本公司正式獲悉艾德資本有限公司及邁時資本有限公司代表高偉發展有限公司（「要約人」）（一間由本公司三位執行董事鍾棋偉先生、鍾仁偉先生及鍾英偉先生（「執行董事」）各自按等額股份實益擁有之公司）就所有本公司股東（「股東」）持有的所有已發行股份（除執行董事及堪富利集團有限公司（一間由鍾棋偉先生、其配偶及彼等之兩名子女按等額股份擁有之公司）以外之股東）（「要約股東」）（「要約股份」）提呈自願性無條件現金要約（「要約」）。要約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八日截止，要約人已收到合共46,953,629股要約股份（「接納股份」）的有效接納，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百分之三十八點八二。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三日、二零二三年四月二日、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二零二三年五月二日、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七日、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八日由要約人與本公司聯合刊發的公告，以及由要約人與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聯合刊發之綜合要約及回應文件。

## 本公司公眾持股量

茲亦提述要約人與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八日聯合刊發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要約結果及本公司公眾持股量（「**截止公告**」）。

誠如截止公告內所披露，緊接要約截止（即二零二三年六月八日下午四時正）後，待完成向要約人轉讓接納股份的程序，8,881,411 股股份（佔於公告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約百分之七點三四）由公眾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持有。

於本公告日，向要約人轉讓接納股份的程序已經完成，因此，本公司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 8.08 (1) (a)條項下之百分之二十五之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一日，本公司收悉聯交所發出之函件，載列以下就股份恢復買賣的額外復牌指引：

- 恢復上市規則第 8.08(1)條項下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於其證券獲准恢復買賣前，必須符合所有適用於本公司的復牌指引及全面遵守上市規則至聯交所滿意。為此，本公司負有制定其恢復買賣行動計劃的主要責任。倘若本公司情況有變，聯交所可修改或補充適用於本公司的復牌指引。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的公告。

##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少於二十名僱員，他們的酬金均維持於具競爭性水平。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為港幣860萬元（2022：港幣860萬元）。薪酬政策由董事會定期審議，而有關董事及管理層薪酬之政策則由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定期審議。僱員之薪酬乃按其個人表現並參照市場薪金趨勢釐定。另外，酌情花紅亦按本集團之業績及個人表現而給予合資格之僱員。其他福利包括教育及培訓津貼、醫療及退休福利和有薪假期等。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現時沒有任何負債，一般通過內部產生的流動現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本集團的資本與負債比率為零（2022：零）。資本與負債比率（如有）即銀行借貸淨額與股東資金之比例。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港幣3億1,390萬元（2022：港幣2億7,760萬元）。董事會相信本集團有足夠之財務資源以應付其營運。本集團並沒有重大匯率波動風險（人民幣銀行存款除外）及重大或然負債。

##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質素之企業管治。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財政年度內，本公司一直應用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管治守則**」），惟守則條文第C.2.1條有關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角色除外。就此偏離而作出經過審慎考慮的理由闡釋如下：-

根據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所區分及不應由一人履行。鍾棋偉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而本公司並沒有設置行政總裁一職。行政總裁之角色乃由所有本公司執行董事在董事會主席領導下，按各人清楚劃分之職責來履行。董事會認為此安排能讓各位擁有不同專長的執行董事作出貢獻，以及能確保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權限取得平衡。故此，董事會相信此架構能使本集團可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執行決策，並有利於本集團之業務前景。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內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準則。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之規定而呈交確認其符合獨立性之書面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獨立人士。

有關本公司採納之企業管治守則及管治守則條文C.2.1條之偏離詳情，將載列於本公司二零二三年度報告書內之企業管治報告內。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自一九九八年已經成立。於本公告日，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煥江先生（主席）、陳永達先生及郭立成先生以及非執行董事伍國棟先生組成，並已遵照上市規則以書面界定其職權範圍。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 核數師於此業績公告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同意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資產負債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有關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已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相符。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保證委聘，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對初步公告並無發表任何意見或保證結論。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年內，本公司並無贖回任何股份。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已發行股份。

## 刊登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書

此年度業績公告已分別刊登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以供閱覽。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年度報告書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下旬刊印及寄發予股東。

## 股東週年大會及相關通告

本公司擬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二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舉行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有關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下旬刊印及寄發予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三年九月五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二日星期二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四日星期一下午四時前送達香港銅鑼灣威非路道十八號萬國寶通中心十六樓一六零七至八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經理秘書有限公司，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繼續暫停買賣**

股份已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五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買賣。股份須待本公司符合聯交所所載的所有復牌指引，對導致暫停買賣之事宜作出補救，並全面遵守上市規則後，方告恢復買賣。股份仍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 **董事會**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由鍾棋偉先生、鍾仁偉先生及鍾英偉先生等三名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伍國棟先生，以及陳煥江先生、陳永達先生及郭立成先生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承董事會命  
華夏置業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朱永民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